



论社会主义社会的 矛盾和发展动力

王伟光 徐伟新 编
求实出版社出版

论社会主义社会的 矛盾和发展动力

王伟光 徐伟新 编

1501.6-310-12008-3 74821
12008-3-10023-010-3
1501.6-310-12008-3 74821
求 实 出 版 社

(百卷轴内)

责任编辑：朱 锐 曲 炜

封面设计：翟 永 莲

论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和发展动力

王伟光 徐伟新 编

求实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下关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 9.375印张 240千字

1987年12月第1版 1987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5,400册

ISBN 7-80033-016-8/D·4

书号：3231·353 定价：1.70元

（内部发行）

编者说明

为了配合国家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和发展动力问题》（韩树英负责）的研究，我们编译了这本资料性质的学术参考书，作为该项目的阶段性成果。

本书内容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讨论了研究社会主义社会矛盾和动力问题的意义及其方法论原则，综述了国内外有关这个课题的研究进展情况。第二部分，选编了国外1984年至1986年初的最新研究资料，大体反映了近年来国外对这个课题的研究成果。第三部分，编辑了国内1980年—1985年关于这个课题的论文索引。本书对于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研究社会主义社会矛盾和发展动力这个重大的现实课题，具有一定的理论参考价值。

韩树英同志为本书撰写了代前言。

本书由王伟光主编，负责选编了全部外文资料，摘译和校对了部分俄文资料，撰写了“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和发展动力问题理论研究述评”一文。徐伟新负责国内资料的收集，撰写了《国内社会主义社会矛盾和发展动力问题的研究综述》，编辑了国内有关资料索引，校阅了部分书稿。方文综述了国外的研究动态。

本书承蒙方文同志、王亚汶同志、中央党校马克思主义研究所国外社会科学情报研究室的部分同志、以及中央党校理论部部分研究生的支持，他们参加了外文资料的翻译工作，在此谨表谢意。

一九八六年六月

目 录

代前言

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动力问题…………… 韩树英 (1)

一、总论…………… (10)

(一)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和发展动力问题理论

研究述评…………… (10)

(二)苏联东欧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研究综述…………… (31)

(三)国内社会主义社会矛盾和发展动力问题研究

综述…………… (53)

二、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研究及其方法…………… (72)

(一)研究社会主义矛盾的重要性和迫切性…………… (72)

(二)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一般认识过程…………… (77)

(三)社会主义的现实辩证法特征…………… (82)

(四)关于社会主义社会辩证矛盾概念…………… (88)

(五)社会主义矛盾的研究方法…………… (92)

三、围绕社会主义社会矛盾性质问题的一场争

论…………… (96)

(一)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对抗性矛盾…………… (99)

(二)社会主义社会不存在对抗性矛盾…………… (113)

四、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和主要矛盾…………… (134)

(一)关于社会主义的基本矛盾、主要矛盾和主导

矛盾…………… (134)

(二)必须研究社会主义基本矛盾的具体表现形式…………… (140)

(三)关于社会主义基本矛盾的其它观点.....	(149)
五、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类型、产生原因及其解决途径.....	(155)
(一)社会主义矛盾分类和发展阶段划分.....	(155)
(二)社会主义矛盾存在、发展、激化的原因及其分析.....	(167)
(三)社会主义矛盾的解决途径.....	(178)
六、研究社会主义社会动力的意义和动力范畴的规定.....	(196)
(一)研究社会主义动力问题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196)
(二)社会主义动力的一般规定及其定义.....	(199)
(三)社会主义的动力是新性质的动力.....	(210)
(四)什么是社会主义发展的推动力量.....	(216)
七、社会主义社会的动力结构.....	(231)
(一)物质动力与精神动力及其关系.....	(231)
(二)社会主义生产活动的动力.....	(235)
(三)物质利益在动力体系中的决定作用.....	(243)
八、研究社会主义社会矛盾和动力问题必须研究经济问题.....	(253)
(一)社会主义矛盾与社会主义商品生产.....	(253)
(二)社会主义矛盾、动力和社会主义经济利益.....	(255)
(三)社会主义矛盾、动力与社会主义经济关系.....	(276)
附录一	
社会主义社会矛盾和发展动力问题论文和论著目录索引	
(1980年—1985年).....	(283)
附录二	
国外社会主义社会矛盾和发展动力问题研究资料的主要作者简介	
(按文章顺序).....	(292)

代 前 言

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动力问题

韩 树 英

(一)

社会主义社会和任何其他社会一样，也具有自己内在的发展动力，正是由于这种动力发生作用的结果，才推动社会主义社会不断前进。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动力是社会主义制度所固有的，它和以往的社会发展动力相比有质的根本不同。马克思主义认为，社会主义能够创造出比以往社会更高的劳动生产率，使生产以更高的速度发展，显示出新社会具有无比强大的生命力。应该说，这是因为适应生产力的一定状况和发展要求而出现的社会主义社会，具有新的无比强大的发展动力。

我们说，社会主义社会的动力是社会主义制度所固有的，但是能否正确地 and 充分地发挥它的作用，这却要取决于：一、人们对它的认识水平；二、人们采取什么样的体制、方法来发挥这种动力机制的作用。人们在理论上对它认识得正确与否，深刻与否，全面与否，在实践上使它发挥得适当与否，充分与否，对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来说，这决不是一件无足轻重的小事，而是具有根本意义的大事。我国建国三十五年来所发生的深刻变化，已经初步显示出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但是由于各种原因，这种优越性还没有得到应有的发挥。从我们讨论的动力问题的角度来看，可以说，这也是因为这种固有的动力的作用还没有得到充分的发挥。我们正在进行的具有历史意义的经济体制的改革，就是

要充分发挥这种动力的作用。因为，这种动力虽然是社会主义制度本身所固有的，但是在一定条件下，人们所采取的经济、政治等社会运行体制却可以把动力作用体现得好一些或者差一些。我们过去所采用的经济体制的僵化模式，是同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不相适应的，是不利于充分发挥这种动力的作用的。

以往对于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动力这一重大理论问题，我们研究的还不够。为了适应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的实践需要，一些国家的理论界正在注意研究和讨论这一问题。研究这一问题势必必要涉及方法论问题，涉及到动力体系、结构、发挥作用的机制、条件和方向，涉及到其演变和发展过程等等具体问题。同时，还应该从理论上和实践上与其它社会形态的发展动力作比较研究，以便把握、了解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动力特殊的本质和表现形式。这样一来，就要涉及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社会学、系统论等多种学科，需要多种学科的配合、协作。

(二)

研究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动力首先有一个方法论问题。

马克思主义哲学告诉我们，事物的内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同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以及与此相联系的经济基础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仍然是这一社会的基本矛盾，这一基本矛盾贯穿于社会生活各个方面，并规定和制约着其它各种非基本矛盾。社会主义社会不是没有矛盾，而是充满矛盾，只是这种矛盾的性质与阶级社会不同，从本质上说，它们是非对抗性矛盾。这些仍然是我们研究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动力问题时的重要方法论原则，是我们理论的出发点。我国理论界已经抛弃了那种否认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矛盾、只承认“一致”“统一”的形而上学观点。但是从实际生活中，特别是经济生活中，我们可以看到，职工吃企业的“大锅饭”和企业吃国家的“大锅

饭”的状况长期存在，社会主义经济在很大程度上失去了活力，这固然是过去经济体制存在的各种弊端所带来的恶果，是由多种原因造成的，但从思想方法上来说，这和无视职工之间、企业之间的差别、矛盾，和没有自觉地运用作为发展动力的矛盾，没有充分认识正确处理这些矛盾对推动社会经济发展的意义，也是不无关系的。这恰恰说明，形而上学观点在实际生活中仍然以某种形式在发生作用，从思想上、理论上对这一问题解决得并不彻底。因此，具体研究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动力问题时，研究方法论问题仍然是必要的。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无论在何种社会形态，都要通过社会生活的主体——人的行动表现出来。在阶级社会中，这表现为敌对阶级之间的矛盾和冲突。由此，阶级斗争成为阶级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社会主义社会消灭了剥削阶级，那末什么又是代替阶级斗争而出现的新的动力呢？毛泽东同志澄清了人们在这个问题上的长期的思想混乱，提出了关于人民内部矛盾的学说。他说明，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存在的是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人民内部的矛盾，并明确指出，正是这些矛盾推动着我们社会向前发展。这对深入把握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动力，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不过，毛泽东同志虽然提出了解决人民内部之间在思想上政治上矛盾的公式和方法，但并没有把处理人民之间经济上的矛盾问题解决到底，例如，没有涉及经济体制上的僵化模式问题。不仅如此，他还消极地理解按劳分配原则的意义，批评“资产阶级法权”，贬低了正确解决人民内部在物质利益上的矛盾的重要意义。为了完整地解决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动力问题，在理论上还必须前进。

作为社会发展动力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客观矛盾，并不能离开人和人的行动凭空地推动社会前进。恩格斯指出：“每一个

社会的经济关系首先是作为利益表现出来。”^①这种物质利益表现为不同的生产方式有着不同的生产目的和刺激生产的力量，并形成一定的阶级、社会集团和人们的客观需要和行动的动力。这种利益和需要在观念上又表现为人们行动的动机。在阶级社会中，发展生产的目的和动力总的说来决定于占有生产资料的统治阶级的利益。恩格斯有一段论述这一问题的话：“卑劣的贪欲是文明时代从它存在的第一日起直至今日的动力；财富，财富，第三还是财富，——不是社会的财富，而是这个微不足道的单个的个人的财富，这就是文明时代唯一的、具有决定意义的目的。如果说在这个社会内部，科学曾经日益发展，艺术高度繁荣的时期一再出现，那也不过是因为在积累财富方面的现代一切成就就不这样就不可能获得罢了。”^②在这里，恩格斯不仅说明，阶级社会里剥削阶级为获得物质财富是他们发展生产的目的和动力，而且把它同科学的发展和艺术的繁荣连结起来，对历史作了唯物的一元论的考察。在资本主义社会里，为了获得更多的利润，是资本家发展生产的目的和动力。为了追求利润，他们采用了加强对工人的剥削，发展科学，改进生产技术，加强经营管理，提高生产效率等手段。今天，资本主义科技革命的进展，也只有从这里作出解释。但是当这种目的不能实现时，资本家又会限制生产。资本家发展生产的目的是狭隘的，它的动力是有限的。当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时，它的动力就丧失了历史上的积极作用，社会的发展就需要新的动力来取代。在私有制社会中，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的物质利益是对立的，这种对立是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的经济根源。阶级斗争成为贯穿于阶级社会并推动低级社会形态过渡到高级社会形态的根本动力。前面说过，在消灭了阶级对抗的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中，代之而起的是另外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537页。

② 同上书，第4卷第173页。

的动力。

我们的目的是从此中研究社会主义社会发展首先是研究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发展的动力。这就要求从动力的角度考虑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作用和意义。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最大限度地满足全体人民不断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满足这种需要是目的，发展生产则是实现目的的手段。目的和手段之间必然要发生一定矛盾，这种矛盾运动构成了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生产和需要之间不断产生和不断解决的矛盾，是贯穿于社会主义经济发展过程的基本矛盾，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根本动力。

这是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产生的新的动力。不是为剥削者的私利服务，而是直接为满足人民的需要服务，这种生产的目的就能激起广大劳动者生产的积极性。这种动力也不会 在某一点上限制生产的发展，而是无止境地推动它发展。这是经济发展的强大动力，它提供了创造出高于旧社会的劳动生产率的可能性。不过，为了把这种可能性变为现实性，还必须具备和创造出的一系列必要的条件。

这种动力应该体现在所有的劳动者和所有的经济组织身上，转化为各个劳动者和各个经济组织本身的动力，才能充分发挥它的作用。为此，就要研究社会主义动力体系和结构等方面的问题，研究发挥其作用的最适当的体制和正确的政策等等问题。

研究动力体系，就要涉及社会各层次的物质利益的关系问题。有社会的利益，有集体或集团的利益，这里面包括企业、部门以至地区的利益，还有个人的利益，相应地也形成各层次的活动动力。这就存在着普遍、特殊和单一的辩证关系问题。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条件下，这些层次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各层次的动力作用的方向在根本上也是一致的。例如，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个人劳动直接成为社会劳动的一部分，劳动者为社会的利益劳动

同时也是为自己的利益劳动。然而，在这个基础上，它们之间也存在着差别，存在着非对抗性的矛盾。集体的利益不等于个人利益的简单总和，同样，社会的利益也不等于集体和个人利益的简单总和，例如国防的需要、国土的资源开发、涉及全社会范围的技术改造，这都要从满足社会需要的角度加以考虑，而不能局限于集体的和个人的特殊利益。从总的方面来说，社会利益符合并包括集体、个人的根本利益，但从局部来说，它又可能和个别集体、个人的某种利益发生一定的矛盾。反过来说，只从个人的利益或集体的利益出发进行活动，也还会和另外的层次的利益发生一定的矛盾。所以在研究各层次的利益和动力时，既要承认它们的同一性，又要承认它们的差别性。在兼顾三者利益的条件下，各层次的利益产生矛盾时，局部利益要服从全局利益，在同时发挥各层次动力作用的条件下，又要把它们结合成为一个整体，使之正确地发挥各自动力的作用。

如果把社会、集体和个人之间的不同层次的利益矛盾称为纵向矛盾，社会要在正确解决这些矛盾中前进的话，那么在集体和集体之间、个人和个人之间还存在着横向的矛盾，也要通过正确解决这些矛盾而推动经济的发展和前进。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包括组成企业、部门、地区等集体或集团的人们之间的关系，是同志式的互助合作关系。但是集体和集体之间、个人和个人之间还存在着差异。例如，劳动者之间存在着智能、生产经验和体力等方面的差异，企业之间存在着集体劳动和经营成果等差异。差异包含着矛盾，差异就是矛盾。但这些都是非对抗性矛盾，是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是研究社会主义发展动力时，怎样看待这种矛盾。

在社会主义阶段，劳动还是人们的谋生手段，人们不能不联系自己的物质利益考虑自己的劳动后果，这就形成了人们生产的动机和动力。这种情况是由社会主义条件下劳动的社会性质所决

定的，否认这一点就不是历史唯物主义。过去在生活消费品分配上的严重的平均主义，职工吃企业的“大锅饭”，就是否认了劳动者对物质利益关心对于推动生产的动力作用。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要求认真贯彻按劳分配的原则，并为此作了一系列的规定，承认这种差异、矛盾，通过认真贯彻按劳分配的原则，就会促使劳动者不断发展自己的生产知识和劳动技能，积极劳动，提高自己的劳动成果。这样，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就体现在劳动者的生产活动上，成为对他们生产活动经常起作用的动力。

在过去的经济体制中，最大的问题在于企业缺乏应有的活力，而企业是否具有强大的活力，这是关系到我国经济全局的一个关键问题。企业缺乏活力，也可以说，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动力没有在企业活动上得到充分体现，没有体现为企业本身活动的动力。企业吃国家的“大锅饭”，就是无视企业作为一个集体的劳动成果的差异，这种差异没有在企业特殊的物质利益上得到应有的体现。否认了这个层次上的人民内部经济利益上的矛盾，就是否认了这种矛盾能够推动企业改善经营、改进技术、提高经济效益，从而成为推动生产的动力。中央的决定规定，企业要成为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从生产型转变成为经营型、开拓型，企业职工的工资和奖金要同企业经济效益的提高挂起钩来，在加强企业的协作的同时提倡企业之间的竞争。这些都是为了把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体现为企业活动的动力，充分地发挥这种动力的作用。

经济的矛盾运动需要采取适当的形式，充分发挥经济发展动力的作用，需要有与之适应的经济体制。我国过去的经济体制的僵化模式之所以必须改革，是因为在社会主义阶段的生产力的状况下，这种体制不能充分发挥动力的作用。我国现在实行社会主义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规定了相应的经济运行机制，它在社会主义阶段最适于统一地发挥社会、集体和个人三个层次的动力的

作用。

研究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动力的结构，还需要研究物质动力和精神动力的关系问题。不承认物质动力及其作用是唯心主义，而不承认精神动力及其作用，则是庸俗社会学。单靠物质刺激手段，并不能完整地发挥社会主义发展动力的作用，运用不当还会走上邪路。工资、奖金本身并不能自发地完整地揭示社会主义条件下个人、集体和国家之间的关系的本质，不能揭示出个人和个人之间、集体和集体之间、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之间的关系的本质。人是有意识的，当人们真正意识到它们之间的关系的本质，并用集体主义克服个人主义时，就会产生出精神的动力，并发挥其强大的作用，以至能够克服物质条件的某种不利因素。事实上，为共产主义理想的实现而努力，为振兴中华而奋斗，自觉地做国家和社会的主人翁等，这些精神方面的动力，正在起着巨大的作用。为此，就要加强政治思想教育，重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人们的物质利益是基础，精神动力的作用是在意识到物质利益关系的基础上产生的。两者不能背道而驰，要统一起来才能发挥应有的作用。而完整地发挥出社会主义发展动力的巨大作用，这要克服各种消极因素，要经历一个发展过程。

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发展动力的作用，还需要有政治条件，要坚持和发扬社会主义民主，认真实行民主集中制。经济体制的改革要求伴随着政治体制方面的适当的改革，要求探索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各种形式。这也是在研究发挥社会主义发展动力时需要认真考虑的。

发挥社会主义发展动力的作用，还需要研究这种动力发生作用的方向。例如，在科技革命的时代，如何克服我国科技水平相对落后等问题。还需要研究如何处理我国社会内部和外部关系、内外矛盾等问题。

以上我们主要提出了一些问题，而不是对这些问题作展开的

论述。我们想说明的是，研究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动力问题有着重大的理论和实践的意义，不仅对理解和推进当前的体制改革有重要意义，而且对进一步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对推进社会主义社会今后的发展，对向实现共产主义理想逐步前进，都有着更为深远的意义。

一 总 论

(一) 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和发展 动力问题理论研究述评

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和动力问题是一个重大而迫切的现实理论问题。能否正确地回答这个问题，对于认识社会主义社会现实的运动规律，对于指导社会主义社会的改革实践，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发展是很重要的。几十年来，国内外理论界就这个问题展开了广泛的、长期的讨论和研究，本文拟就讨论研究过程中提出的一些基本问题作以述评。

1. 问题的提出

在《资本论》中，马克思对未来社会设想了一个总的蓝图，他说：“我们……设想有一个自由人联合体，他们用公共的生产资料进行劳动，并且自觉地把他们许多个人劳动力当作一个社会劳动力来使用。……这个联合体的总产品是社会的产物。这些产品的一部分重新用作生产资料。这一部分依旧是社会的。而另一部分则作为生活资料由联合体成员消费。因此，这一部分要在他们之间进行分配。”^①马克思这里讲的未来社会是指包括社会主义社会在内的整个共产主义社会。马克思还预见到，剥夺了私有制的未来社会一定能够容许社会生产力以旧社会所没有的速度发展。

迄今为止，全世界范围内的社会主义运动已经经过了一百多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95页。

年的历史，一系列社会主义国家已经把马克思的科学设想变成了活生生的现实。然而，社会主义国家的实践运动证明：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和巩固比人们事先预想的要复杂得多、困难得多，新社会所经受的阵痛要比过去预料的时间长得多，社会主义国家的现实运动已经出现、正在出现并且即将出现一系列新情况、新问题，这些情况与当时马克思对社会主义的设想之间存在着很大的差距。社会主义的实践迫切需要我们对此重新进行思考，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现实问题作出新的理论概括。

首先，一系列社会主义国家的建立必将推进世界的历史进程，社会主义国家的实践经验已经证明了这一点。但是另一方面，社会主义国家在其发展进程中，暴露了一系列问题和矛盾，出现了许多举世瞩目的社会动乱和社会冲突。现实的社会主义并不象人们所想象的那样，是一个和谐的、无矛盾、无冲突的理想社会。如何解释社会主义社会在前进过程中存在的矛盾，出现的危机，如何去处理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和冲突，这是一个重大的理论问题。

纵观社会主义国家三十几年的发展历史，许多社会主义国家不仅存在着国内矛盾，而且还发生过严重的社会冲突。譬如，1956年夏，波兰波兹南地区发生了大规模的工人骚乱，工人群众同军队发生了冲突，造成了严重的流血事件，波兹南骚乱导致了同年秋季的政治危机，使波兰最高领导层发生了重大变化。1956年秋，匈牙利爆发了震动整个社会主义阵营的匈牙利事件。60年代末，波兰又发生了多次社会动乱。1968年3月大学生罢课，国内发生了较大范围的骚乱。三年后，波兰举足轻重的工业城市格丁尼亚和什切青发生了大规模的工人骚乱，再次出现了流血事件，矛盾的激化导致波兰党和政府最高领导易人。70年代中期，波兰再次发生了几次大的工人罢工。80年代初，波兰又爆发了波及全国的团结工会运动，致使整个波兰处于严重的动荡状态。我国“文化大革